



素祭 (下)

文／陳恆道主講
謝宗豪、黃逸杉編寫

成為素祭獻給神，就是要追求愛心；
一個有愛心的人，就是最好的素祭。



真理
專欄
五祭要義

5. 加上乳香（利二1）：愛心

第二章2節說：要把所有的乳香加進去。為什麼素祭要加乳香呢？乳香是一種高貴的香品。《以弗所書》五章2節談到：「你要憑愛心行事，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為我們捨了自己，當做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給神。」基督愛我們，還有憑愛心行事，都談到愛，這個馨香的供物，就是指著乳香，也就是愛心。

那麼，素祭一定要把所有的乳香加上，才能夠成為素祭。這樣看來，所有的品德當中，愛最重要。我們要成為素祭獻給神，就是要追求愛心；一個有愛心的人，就是最好的素祭。

在本會，確實有很多弟兄姊妹，他們真的很有愛心，令人感動。例如，我年輕的時

候駐牧屏東教會，屬烏龍教會的陳順真執事，⁹她真是一位充滿愛心的女執事，彰顯出就像有乳香的愛。

有一個星期我到烏龍去領會，當時烏龍還是祈禱所，所以就暫住在她家，而我又比他的兒子（就是現在的楊榮堂執事）小一兩歲，所以住在她的家，也像是她的兒子一樣。

第一個早上，約莫五點鐘她就來敲門。19歲的青年，五點鐘是正好睡的時候，她這樣一敲，我就醒過來了，直覺的認為：「啊，要聚會了！」因為，那時有早禱會，我就想：「是不是我睡過頭了？」咦？結果不是耶。於是我就應聲說：「是誰呢？」她說：「是我。」我一聽，是女執事的聲音。但早上五點要做什麼？

我一開門，她就拿出一杯飲料。後來我才知道是什麼東西。她說：「傳道，你現在年輕，來日方長，你的喉嚨要保養好，這一杯是雞蛋加冰糖去泡的。」她還說：「我的先生曾是其他教會的牧師，以前我就是這樣做，所以他的喉嚨非常好。你現在這麼年輕，一定要喝。在我家的這一個星期，我每天早上就泡一杯給你喝。要在早上四、五點喝最好。」我就有點感慨地說：「唉！執事啊！我不敢當，我當妳的孩子都還太小呢！妳為了我，四點半要起床、燒開水、泡雞蛋、加冰糖，然後再拿到我面前，我怎麼敢喝？不可以、不可以。」她說：「唉！你講什麼，你住在我家就像是我的兒子一樣了，我的兒子我沒有這樣做，但是我的先生，我就是這樣做的，因為他是牧師，所以我必須這麼做，雖然他現在已經離世了。」我說：「我還是不能喝！」她說：「你不喝？」她

註

9. 陳順真，本名楊陳金鑾，原為長老會信徒，歷經8年而得聖靈，後在烏龍地區廣傳真道，引領多人歸主，於烏龍教會建堂前，1962年去世。子楊榮堂為本會執事、女楊龍花（楊良花）姊妹曾於總會任職。文中提到時間，據考為1955年9月陳恆道長老駐牧於屏東教會，此時烏龍地區僅有祈禱所亦為其駐牧區域。詳參烏龍教會自編，《真耶穌教會烏龍教會獻堂暨成立二十八週年紀念特刊》（屏東縣：真耶穌教會烏龍教會，1991. 12. 08）。

就把那一杯放在我的桌上，然後拿一張椅子坐在一邊：「你不喝，我就絕對不走。」這弄得我也沒有辦法，只好感謝主喝了。

喝完了她就繼續交代說：「這個喉嚨的聲音，跟睡眠有關，一定要有很充足的睡眠。現在還早，你趕快再睡。」於是我就繼續睡，之後每天早晨，連續七杯。所以我想，我當傳道至今，還能發出聲音來，大概是那七杯的功效吧！

她不只接待我，也很有愛心的接待其他人。由於她的職業是產婆，那一帶的人都是請她去接生。以前很窮，只有有錢人才能夠上醫院去生孩子，其他就是請收生婆到家裡來。她去幫人接生時，習俗上產婦的家人都會包個紅包給她，她就收了。可是如果她知道這是窮人家，她就不收。表面上，把紅包收起來，但錢就偷偷地塞在產婦的枕頭底下。沒有收不打緊，隔一天，還到菜市場去買豬肝、腎臟和一些做月子的補品炒麻油，趁熱就帶去給那個產婦吃。

因為她不收窮人的紅包，又替她們做月子，所以那些人真的很感動，後來很多人因為她的愛心來信主。現今烏龍教會許多來信主的同靈，不少人是她帶領的。這些被她愛心所感動，也就是被她所懷的乳香所感動的。

再舉一個例子：我曾經去國外工作的時候，遇到一個姊妹嫁到一個有錢人的家。她夫家的小姑脾氣不好，常常欺負這個嫂嫂。這個小姑，在家裡做王，媽媽聽她的，哥哥也不敢惹她，這樣一個很兇的小姑，有時候用台灣話說就叫做：「小姑王」。

雖然她常欺負人，但這個嫂嫂很會忍耐，都沒有跟她計較，總為她禱告。她的伯伯、媽媽也是常常安慰這個媳婦：「小孩不懂事，還沒有結婚嘛，我們就原諒她。」那

個媳婦脾氣很好地說：「不會啦，我不會跟她計較。我是嫂嫂，她是小姑，我怎麼會跟她計較呢？」

就這樣相處了大概一兩年，天天依然被她欺負，可是這個嫂嫂忍耐地把眼淚往肚裡吞，也沒有回娘家去訴苦。兩年以後這個小姑出嫁了，現在輪到她嫁過去那邊的小姑兇她。她受不了，因為她是千金小姐、大家閨秀，怎麼能夠受人欺負呢？以前她欺負人，覺得沒有怎麼樣，現在她被欺負覺得很難受，但又沒辦法。她才恍然大悟：「我那個嫂嫂真的太偉大了，以前被我這樣欺負，一句話都不講。現在這些人不是這樣，我講一句話，就要欺負我。」

後來她想回家冷靜一下，但是又不敢回來，因為她對嫂嫂這麼不好。於是，她就打電話跟她媽媽講：「我要回家去一兩個月，可以嗎？」媽媽說：「現在不是我作主，是你嫂嫂當家，你要問她。」她說：「你替我問啦！」媽媽說：「你要回來，你要問啊！我相信你的嫂嫂不會像你這樣子的，你要問她。」這個小姑就打電話問嫂嫂，把情形告訴她說：「我想要回家暫避風頭，一兩個月怎麼樣？」嫂嫂說：「這個家本來就是你的，隨時歡迎啊！過去的事不要再講，大家都不懂事，回來回來，趕快回來！」哇！這個小姑一回去，感動的不得了，抱著這個嫂嫂一直哭。像這樣愛心的感動，讓壞脾氣、嬌生慣養的小姑都可以被打動，後來回去便和好，還改變了脾氣。

所以保羅說：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望、有愛，其中最大的就是愛呢？就是這個道理。因此，我們要成為一個美好的素祭，就只有行出愛心來，把乳香通通加進去，從家裡、從教會、從我們的周圍開始做，這樣子就是最好的素祭了。



補述8：

乳香，通常的放法，不是跟油還有麵糰全部攪一攪和在一起，而是等到做完以後，才把乳香擺在上面，例如《利未記》二十五章第7節提到陳設餅上擺放的乳香即是一例。在此處的馨香祭並非只是文學性的意義，而是一種具體的表現，是真的有香氣的，由於麵粉或餅其實很少量，算是象徵性的代表，而乳香卻是所有的一起獻上，所以香氣濃郁，具體的成為「馨香的火祭」。

而在屬靈的意義上，我們雖然是經過熬煉才成為聖餅，但是總得再放上乳香，放上所有的愛心在這經過熬煉的身體上，這樣燒出來的才是真正馨香、蒙主悅納的馨香祭。

6. 用鹽調和（利二3）

基督的奉獻，乃基於神人的立約——鹽約（是不毀壞之約）（民十八19）。鹽，有防腐、調和的作用，表示基督偉大的感化力與祂的柔和所帶給人的安詳。信徒也當有如基督一樣的鹽存在（太十一29；太五13；西四6）。

素祭的鹽是什麼意思呢？主耶穌叫我們做世上的鹽，有三個意思。

第一，是《民數記》十八章19節的不會毀壞之約。所以，我們的食物，肉、菜，如果放鹽巴，就不會壞。因而，鹽象徵的就是不變質、不會壞。所以，所有的品德也要加鹽，也就是有真理在裡面，有聖靈與你同在，你就不會變壞、不會腐敗了。

第二，是《馬可福音》九章50節：「鹽本是好的，若失了味，可用什麼叫它再鹹呢？你們裡頭應當有鹽，彼此和睦。」這裡告訴我們：鹽就是彼此和睦。假若一個人，經常跟鄰居吵架，跟家人不和睦，甚至夫

妻不和睦，婆媳之間、兄弟姊妹之間，或者跟教會的弟兄姊妹常常不和睦，這個就證明你沒有鹽。既然沒有鹽，那就不是素祭了。所以我們要成為素祭一定要加鹽，就是跟大家和平相處，跟家人、跟外人，跟鄰居都一樣，通通都要彼此和睦，那才是有鹽的人。

第三，《歌羅西書》四章6節：「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，好像用鹽調和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。」這裡又告訴我們所謂的鹽，就是溫柔、和氣、慈悲。有的人講話好像帶刺，很刻薄、很粗魯，這個就是沒有鹽。因為鹽一放進去，硬的東西都會變軟，所以一個人溫柔、講話和氣、態度良善，就是放鹽。

所以素祭一定要配鹽，就是告訴我們：「不會變壞、彼此和睦，而且帶著溫柔 and 和氣」，這個就是放鹽的意義。所以我們要想想看我們有沒有放鹽？如果有，應該這三個特性都會顯現出來。

7. 不可加酵（利二1）

酵表示一切邪惡（林前五8）、假冒為善（路十二1）、異端邪教（太十六5、12），這些在基督裡毫無所有（約十四30）。信徒也當完全除去舊酵，成為聖潔（弗四31）。

《利未記》二章11節：「凡獻給耶和華的素祭都不可以有酵。」我們平常的饅頭、麵包都是加酵才能夠發起來，很鬆很軟。那麼，酵是甚麼？酵在聖經裡面有三個解釋：

第一，《哥林多前書》五章8節：是指著一切的邪惡。第二，《路加福音》十二章第1節：指著假冒為善。第三，《馬太福音》十六章5-12節，指著異端邪說。

所以，你看在聖經指著酵，常常都是壞的，都是不好的。因此聖經叫我們把一切的

舊酵除掉，這樣才能夠成為新糰。素祭為什麼不可以加酵，是因為酵是指著不好的。

那麼，這個酵既然是邪惡、偽善，還有異端邪說，所以假如有這三種情形，就是加酵，不能當作素祭了。在平常有很多異端邪說和迷信，就如酵一樣。所以你看有人搬家要看日子、蓋個廚房也要看方向；娶親結婚，還有喪禮都要看日子，還要算時間，這個就是酵、是迷信，很不自由。

8. 不可用蜜（利二11）

表示基督一生「常經憂患，多受痛苦。」（賽五三3）。信徒當有吃苦的心志，不貪世間的享樂（彼前四1-3；來十一24-26）。蜜一經火就發酸，愛好逸樂的人，也經不起各種磨練（民十一4-6）。

蜜很甜、很好吃，但為什麼不可加蜜？因為蜜，在其中所表達的意思，有些部分是不好的，如：

第一個是虛假的讚美。有些人喜歡別人的讚美，但有些時候讚美是虛假的，並不是真心，而是虛情假意的，不過不少人就偏偏喜歡這樣，不但自己喜歡吃蜜，還送蜜給人吃。

第二個就是罪中之樂。比如說醉酒、賭博、跳舞，這些都是罪中之樂。這種罪中之樂就是蜜，因為吃蜜過多是不好的。

蜜，經不起火煉，經過火一燒就變酸了，所以喜歡蜜的人，經不起各種的磨練，就變質了。因此，聖經告訴我們，素祭不可以加蜜，就是叫我們不要接受人虛假的讚美，或者虛假地讚美人；也不要愛好罪中之樂，因為這些都是屬於世界上的蜜。主耶穌

常經憂患、多受痛苦，因為祂沒有過吃蜜的生活，因此主耶穌一輩子當中，都常能謹慎自己，有美好的素祭擺在神面前。

9. 獻素祭於燔祭之後

基督若只有完美的品德和吃苦的精神，仍無法救贖人類；祂必須流血死於十字架（燔祭）上，才能完成救人之大工。一方面也表明人的得救，非靠自己的義行，乃靠基督的寶血（羅三24-28；多三5）。

素祭不可以單獨奉獻，一定要跟燔祭一起獻。燔祭代表耶穌的救贖，燔祭之後才獻素祭。所以一個人不能說自己的行為很好、品德很好，所以不用信耶穌。反而是信耶穌以後，好品德才顯出價值來，但是如果沒有接受洗禮，單單有好的品德還是不能救自己。¹⁰

就好像主耶穌，如果祂單單獻素祭，有很好的品德，可是祂沒有為我們死，還是沒有辦法救我們。雖然主耶穌的品德完全，可是祂不是靠著品德救我們，而是釘在十字架上，犧牲生命、完全奉獻，才救了我們，因為祂替我們死，所以祂的品德才顯出高貴及價值。

否則，世上許多偉人，不是很好嗎？他們很有修養的，可是並不能救我們，因為他們不是無罪的，也無法替我們死。所以，今日不是靠個人的行為得救，而是靠著耶穌的寶血，就是燔祭；接受燔祭，才能得救。那麼得救之後你所表現的那些品德，需在每時每刻結出好果子，有美好的表現，才有果效。



註

10. 實質上素祭還可以與其他祭一起同獻。

